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4-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第十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发行了2023年度第十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票面利率为2.40%,发行期限为190天,兑付日为2024年1月11日。本期融资券于2023年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第十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以及2024年1月4日登载于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十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2024年1月11日,本公司兑付了该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66,229,508.20元。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301071 证券简称:力量钻石 公告编号:2024-002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获得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河南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赋能功能阵列元件精密加工用高性能超硬磨具关键技术与应用

奖励等级:壹等奖

获奖单位: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获得河南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证书》,是对公司技术创新及研发水平的高度认可,充分体现了公司在技术突破方面的能力及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对公司的高质量发展产生了积极影响。

三、备查文件

1、《河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证书》(证书号:2023-J-008-D03/04)。

特此公告。

河南省力量钻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1日

股票简称:梅雁吉祥 证券代码:000868 编号:2024-001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址搬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因业务发展及工作需要,总部办公地址于2024年1月9日搬迁至梅州市梅江区,现将新址联系信息公告如下: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华南大道8号邮编:514071
电话:0753-2218286
传真:0753-2232883
电子邮箱:myzd@chinameiyaj.com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2024-001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1月11日收到职工监事龚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龚勇先生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龚勇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及公司职工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不会影响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监事会对龚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和监事会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4-005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联合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1002296),发证时间为2023年11月22日,有效期为三年。

公司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系在法定认定证书有效期满前的重新认定。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备案之日起,连续三年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3年公司可按15%的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影响公司2023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88670 证券简称:金迪克 公告编号:2024-004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泰州金迪克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并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相关手续。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23-033)。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市行政审批局核发的《321212616083wt》(登字)20241100113号《登记通知书》,注销登记已核准。至此,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州金迪克商业有限公司工商注销手续已完成。特此公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095 证券简称:湘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02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售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和《湘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湘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等相关规定》,并结合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计划》”)2023年年度业绩考核达标计划,现对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售行权期间(以下简称“本次限售行权期间”)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票期权(期权代码:100000226)已于2023年7月26日进入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有效期为2023年7月26日至2024年7月13日。

二、本次限售行权期为2024年1月17日至2024年1月26日,在此期间股票期权(期权代码:100000226)的激励对象限售行权。

三、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办理限售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3001 证券简称:中岩大地 公告编号:2024-001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天津中岩大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岩材料”)于近日收到由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中岩材料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12001260,发证日期:2023年12月8日,有效期:三年。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中岩材料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特此公告。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0901 证券简称:摩根基金 公告编号:2024-001

摩根基金(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度年末及2024年开市期间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度年末及2024年开市期间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以及摩根基金(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自2024年1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为保持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在下列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本公司适用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自本公告以下列的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首个开放日恢复适用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一、适用基金:

序号	份额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605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国际-FOF)
2	010577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国际-FOF)
3	010676	摩根恒生科技ETF发起式联接基金(D)

二、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节假日名称	日期
香港国际劳动节、复活节	3月29日、4月1日
香港国际劳动节	5月1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7月1日
中秋节	9月17日
国庆节	10月1日
圣诞节	12月25日、12月26日

特别提示:

1、上述日期已剔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日重合的日期。

2、如遇同日假期调整,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至12月31日(星期二)是否提供港股通服务,将待中国证监会关于2025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由本公司另行通知。

4、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适用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本公司将另行公告并调整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am.jpimgo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48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投资者及早就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历史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2日

关于新增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代销机构的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已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订了基金销售代理协议,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新增国信证券为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基金代码:019449)的代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国信证券官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国信证券网站公告为准。

有关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份额(基金代码:019449)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

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9-4888
网址:am.jpimgoan.com/cn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二日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度年末及2024年开市期间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度年末及2024年开市期间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以及摩根基金(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自2024年1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为保持基金平稳运作,维护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在下列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本公司适用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自本公告以下列的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首个开放日恢复适用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份额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605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国际-FOF)
2	010577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国际-FOF)
3	010676	摩根恒生科技ETF发起式联接基金(D)

二、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节假日名称	日期
香港国际劳动节、复活节	3月29日、4月1日
香港国际劳动节	5月1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7月1日
中秋节	9月17日
国庆节	10月1日
圣诞节	12月25日、12月26日

特别提示:

1、上述日期已剔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日重合的日期。

2、如遇同日假期调整,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至12月31日(星期二)是否提供港股通服务,将待中国证监会关于2025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由本公司另行通知。

4、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适用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本公司将另行公告并调整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am.jpimgo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48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投资者及早就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历史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2日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度年末及2024年开市期间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度年末及2024年开市期间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以及摩根基金(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自2024年1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为保持基金平稳运作,维护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在下列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本公司适用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自本公告以下列的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首个开放日恢复适用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份额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605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国际-FOF)
2	010577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国际-FOF)
3	010676	摩根恒生科技ETF发起式联接基金(D)

二、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节假日名称	日期
香港国际劳动节、复活节	3月29日、4月1日
香港国际劳动节	5月1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7月1日
中秋节	9月17日
国庆节	10月1日
圣诞节	12月25日、12月26日

特别提示:

1、上述日期已剔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日重合的日期。

2、如遇同日假期调整,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至12月31日(星期二)是否提供港股通服务,将待中国证监会关于2025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由本公司另行通知。

4、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适用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本公司将另行公告并调整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am.jpimgo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48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投资者及早就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历史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2日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度年末及2024年开市期间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3年度年末及2024年开市期间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以及摩根基金(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自2024年1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公告。

为保持基金平稳运作,维护持有人利益,本公司决定在下列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本公司适用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自本公告以下列的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首个开放日恢复适用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具体安排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份额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605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国际-FOF)
2	010577	摩根全球多元配置(国际-FOF)
3	010676	摩根恒生科技ETF发起式联接基金(D)

二、2024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节假日名称	日期
香港国际劳动节、复活节	3月29日、4月1日
香港国际劳动节	5月1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7月1日
中秋节	9月17日
国庆节	10月1日
圣诞节	12月25日、12月26日

特别提示:

1、上述日期已剔除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休市日重合的日期。

2、如遇同日假期调整,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至12月31日(星期二)是否提供港股通服务,将待中国证监会关于2025年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确定后由本公司另行通知。

4、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适用基金的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本公司将另行公告并调整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am.jpimgo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48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投资者及早就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历史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2日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现场检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其他类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沃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于2023年12月29日对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有关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报告如下:

保荐代表人姓名:夏俊峰	联系电话:021-38666590
保荐代表人姓名:戴家新	联系电话:010-58638300
保荐代表人姓名:汪怡	联系电话:021-29482626

现场检查日期:2023年12月29日

现场检查日期:2023年12月29日

一、现场检查事项

(一)公司治理

现场检查事项:1. 查阅公司工商登记文件、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相关制度;2. 查阅三会文件及相关决议,核查其执行情况;3. 核查公司三会文件、公告文件;4. 核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5. 核查公司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6. 核查公司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7. 核查公司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二)内部控制

现场检查事项:1. 检查“内幕知情人”设置及制度建设;2. 检查内幕知情人制度的执行情况;3. 检查内幕知情人制度的执行情况;4. 向公司管理层及内幕人员了解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1. 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幕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2. 是否在规定期限内履行内幕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3. 内幕知情人(即内幕知情人)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及报备义务(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4.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幕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工作进展和计划(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5.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幕知情人工作进展、发现的问题的重大问题等(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6.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内幕知情人工作执行的执行情况及以及内幕知情人工作执行的发现的问题(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7.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审计(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8. 内幕知情人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两个月内由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9. 内幕知情人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10.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半年由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11.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半年由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12.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半年由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三)信息披露

现场检查事项:1. 了解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 查阅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支持文件及会议决议、合同文本等;3. 访谈公司管理人员,了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执行情况。

1. 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内容是否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2. 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 是 否 不适用

3. 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取得重要进展 是 否 不适用

4. 是否存在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是 否 不适用

5. 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6.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指定证券交易所互动网站刊载 是 否 不适用

(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现场检查事项:1. 核查公司有关权益类事项,对与相关方的纠纷的解决机制及执行情况;2. 访谈公司管理人员,了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1. 是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人直接或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人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3. 关联交易的事项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是 否 不适用

4. 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是 否 不适用

5. 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6. 对外担保事项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是 否 不适用

7. 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财务困境,到期不能清偿担保债务等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8. 担保担保事项到期如能继续提供担保,是否重新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是 否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

现场检查事项:1. 取得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等资料,查看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使用情况;2. 核查是否存在未按照履行审议程序或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等;3. 实地走访募投项目现场,核查募集资金使用与披露情况是否一致;4. 访谈公司管理人员,了解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披露情况。

1.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自上一会计年度末至上一会计年度末 是 否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履行 是 否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第二、三方监管协议履行审议程序等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4. 是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等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5.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是 否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使用与披露情况是否一致,项目进度、投资效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 是 否 不适用

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重大风险提示 是 否 不适用

(六)业绩预告

现场检查事项:1. 访谈公司管理人员,了解公司业绩预告的基本情况和大变动及披露情况;2. 查阅相关财务数据、财务报表、主要科目明细账;3. 查询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告。

1. 业绩是否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 是 否 不适用

2. 业绩大幅波动是否存在合理原因 是 否 不适用

3. 与同行可比公司对比,公司业绩是否存在明显异常 是 否 不适用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现场检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其他类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沃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于2023年12月29日对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有关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报告如下:

保荐代表人姓名:夏俊峰	联系电话:021-38666590
保荐代表人姓名:戴家新	联系电话:010-58638300
保荐代表人姓名:汪怡	联系电话:021-29482626

现场检查日期:2023年12月29日

现场检查日期:2023年12月29日

一、现场检查事项

(一)公司治理

现场检查事项:1. 查阅公司工商登记文件、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相关制度;2. 查阅三会文件及相关决议,核查其执行情况;3. 核查公司三会文件、公告文件;4. 核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5. 核查公司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6. 核查公司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7. 核查公司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二)内部控制

现场检查事项:1. 检查“内幕知情人”设置及制度建设;2. 检查内幕知情人制度的执行情况;3. 检查内幕知情人制度的执行情况;4. 向公司管理层及内幕人员了解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1. 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幕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2. 是否在规定期限内履行内幕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3. 内幕知情人(即内幕知情人)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及报备义务(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4.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幕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工作进展和计划(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5.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幕知情人工作进展、发现的问题的重大问题等(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6.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内幕知情人工作执行的执行情况及以及内幕知情人工作执行的发现的问题(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7.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审计(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8. 内幕知情人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两个月内由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9. 内幕知情人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10.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半年由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11.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半年由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12. 内幕知情人是否至少每半年由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三)信息披露

现场检查事项:1. 了解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 查阅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支持文件及会议决议、合同文本等;3. 访谈公司管理人员,了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执行情况。

1. 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内容是否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2. 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 是 否 不适用

3. 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取得重要进展 是 否 不适用

4. 是否存在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是 否 不适用

5. 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6.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指定证券交易所互动网站刊载 是 否 不适用

(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现场检查事项:1. 核查公司有关权益类事项,对与相关方的纠纷的解决机制及执行情况;2. 访谈公司管理人员,了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1. 是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人直接或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人是否存在直接或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3. 关联交易的事项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是 否 不适用

4. 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是 否 不适用

5. 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6. 对外担保事项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是 否 不适用

7. 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财务困境,到期不能清偿担保债务等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8. 担保担保事项到期如能继续提供担保,是否重新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是 否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

现场检查事项:1. 取得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等资料,查看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使用情况;2. 核查是否存在未按照履行审议程序或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等;3. 实地走访募投项目现场,核查募集资金使用与披露情况是否一致;4. 访谈公司管理人员,了解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披露情况。

1. 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自上一会计年度末至上一会计年度末 是 否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履行 是 否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是否按照第二、三方监管协议履行审议程序等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4. 是否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等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5.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是 否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使用与披露情况是否一致,项目进度、投资效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 是 否 不适用

7.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重大风险提示 是 否 不适用

(六)业绩预告

现场检查事项:1. 访谈公司管理人员,了解公司业绩预告的基本情况和大变动及披露情况;2. 查阅相关财务数据、财务报表、主要科目明细账;3. 查询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告。

1. 业绩是否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 是 否 不适用

2. 业绩大幅波动是否存在合理原因 是 否 不适用

3. 与同行可比公司对比,公司业绩是否存在明显异常 是 否 不适用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1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30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2024年1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修订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项下子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上述议案均需提交